

# 送男友 上门

棠棣之华 Vivivi  
Her boyfriend  
to come

甜

言情史上  
最让人  
捧腹大笑的嫌弃CP

胤熙对于陌生人的示好从来都是：  
走开，没兴趣，你有病。而在遇见她以后……

你得对我负责，要不你养我吧！没钱啊？  
我有啊！那我倒贴吧！



与你相遇好幸运，  
因为喜欢你，我才喜欢这个世界



贵州出版集团  
贵州人民出版社

棠棣之花 Vivvi  
Her boyfriend  
to come

# 送男友 上门



贵州出版集团  
贵州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男友送上门 / 棠棣之华vivi著. — 贵阳: 贵州人民出版社,  
2016.1

ISBN 978-7-221-13135-5

I. ①男… II. ①棠… III. ①言情小说-中国-当代
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6)第018904号

## 男友送上门

棠棣之华vivi 著

---

出版人 苏 桦

出版统筹 陈继光

选题策划 大鱼文化

责任编辑 陈继光 潘 媛

流程编辑 潘 媛

特约编辑 准拟佳期

封面设计 Insect

出版发行 贵州人民出版社(贵阳市观山湖区会展东路SOHO办公区A座  
邮编: 550001)

印 刷 长沙鸿发印务实业有限公司

开 本 880×1230毫米 1/32

字 数 228千字

印 张 8.5

版 次 2016年3月第1版

印 次 2016年3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-7-221-13135-5

定 价 26.80元

---

版权所有, 盗版必究; 如有质量问题, 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。

第一章

// 遇见一个禽兽，从此人生大不同 / 001

第二章

// 如果我们相爱，就是为民除害 / 011

第三章

// 告诉我一个最低标准，我养你 / 021

第四章

// 我的男朋友叫胤阳，阳光的阳 / 041

第五章

// 我跟他，就是最萌身高差，绝配 / 067

第六章

// 你是我的男闺蜜 / 085

第七章

// 让我们大干一场吧 / 097



第八章

// 方洵，我喜欢你，非常非常喜欢 / 115

第九章

// 甜腻而温暖，那是他的专属味道 / 137

第十章

// 我就是方洵的家长，有事找我 / 163

第十一章

// 出来骗，迟早要还的 / 183

第十二章

// 于我而言，他是馈赠，可遇不可求 / 207

第十三章

// 爱情不分输赢，只是天注定 / 233

第十四章

// 我们暖暖的小幸福 / 247



Her boyfriend  
to come ◀



午夜十二点，自由空间酒吧。

胤阳一眼就看到坐在弧形沙发里，跟几个同伴举杯豪饮的女人。

她看起来二十出头，扎着马尾，没化妆，一张脸清清淡淡的，跟高山上流过的泉水一样，没有一点儿杂质，在灯光下甚至有些惨白。或许喝得太急，没等喝完，眼泪被呛了出来，她眼睛都已泛红。看来是喝多了。

她将空杯倒着放在吧台上，大笑着：“再来，哈哈。”声音已有淡淡的沙哑，还带些压抑，身边人见劝不住她，索性跟她一起喝。

这是他这个月第三次在这里看到她。她有一种特别的气质，明朗干净，爱笑，玩起来很疯，加冰的啤酒一杯接一杯灌下肚，行为大胆又放肆，偏偏那双眼睛，像是冰冷雨夜被丢在路边淋雨的小猫的神态，毫无防备又无辜脆弱，让人想抱在怀里细细温存。

胤阳和车宇坐在酒吧光线昏暗的僻静角落，很隐蔽，远离舞台的嘈杂喧闹。

“一晚上你眼睛就没离开那个座位，怎么，你认识那姑娘？”车宇给自己倒了杯酒，递到嘴边喝了口。

胤阳低头点了支烟，淡青色的烟雾在他修长的指尖上方腾腾升起，他抬手叫住一个服务员：“给 C17 的客人送瓶酒过去，我请。”

车宇举起的杯子顿住：“真认识啊。”

胤阳继续抽着烟，没说话。

服务员一听是胤阳请，没敢怠慢，取了瓶龙舌兰送过去。胤阳看到那边好几双眼睛齐刷刷看过来，对他打了个招呼算是感谢，而那女人只是微微抬头，微醺地看了看胤阳，似乎觉得视线有些模糊，看不大清他的样子。她低头又给自己倒了满满一玻璃杯酒，声音远远地飘了过来，带着虚浮的笑声：“你们，真的不行啊，哈哈，再喝，喝不痛快谁都不许走。”

胤阳觉得这女人喝傻了。

片刻，那个服务员又走回来，犹豫了一下，在车宇耳边道：“老板，酒我送过去了。可那桌客人除了点了几瓶啤酒，自己还带了两瓶二锅头。”

车宇顿时傻住：“二锅头？你看清楚没？”

服务员连连点头：“看清楚了，红星的，500ML的量。”

车宇想摔桌子：“我靠，谁许他们自带酒水了。”

胤阳磕了磕烟灰，慵懒十足地往椅背上一靠：“让她喝。”

服务员以为自己听错了：“啊？”

车宇看了胤阳一眼，灯光昏暗，胤阳缓缓吐着烟，烟雾弥漫出淡淡的一层白，模糊了胤阳的表情。十几年的哥们，他对胤阳也算了解，没有探究原因，对着服务员比了个手势，重复说：“让她喝。”

服务员这回确认了自己真没听错，刚要走，车宇抬手叫住他：“送的什么酒？”

服务员愣了下：“龙舌兰。”

车宇：“我靠，赔大了。”

C17的环形沙发里，坐了四个人，三女一男。

喝得晕晕乎乎，摸不清南北的那个女生叫方洵，她整个人趴在酒桌上，歪着头看着杯子里的透明酒液，大着舌头问：“什么酒？”

旁边的人扶住她：“管它什么酒，白送的。”

她呃了一声，然后傻乎乎地笑起来：“白送的好，最喜欢不花钱的，喝光它。”

“别喝了，欧阳不行了。”两个同伴指了指倒在沙发里呼呼大睡的女人，“得送她回去。”

方洵摆摆手：“好，好，你们先走，我结账，哈哈。”

“你行不行啊？”音乐声太大，满场的尖叫欢呼声震耳欲聋，两个同伴只能凑到她耳朵边喊。

“行，行，我没事儿，出门就有车，十块钱到家，哈哈，我把剩下这点儿喝完。”

同伴把嘴巴凑到她耳边：“快回去，别喝了。”说着把她的背包带套在她脖子上，然后架起她晃晃悠悠地往门口走。可刚走到门口，方洵却嚷着难受要上洗手间，其他三个同伴只能在门口等她。

等到方洵从洗手间出来，昏暗的空间里，她有点儿分不清东西南北，摸索着又回到了方才的卡座 C17，突然听到不远处有人大喊了一声“贱男”，似乎是吵起来了。方洵拎着酒瓶子晃晃悠悠地走了过去，跟着起哄。

胤阳愣了愣，往 C17 看了看，那边果然空了，桌子上只剩下几个歪倒的酒瓶子。再一看门口，她的同伴也走了。

人都散了，她还留在酒吧继续喝？

刚收回目光，胤阳就感到眼前一团黑乎乎的东西压在自己身上，那东西还埋在他胸前使劲蹭了蹭，嘴里哼唧着，软软的头发隔着一层薄薄的衬衫蹭得他酥酥痒痒，和着令人发麻的温热气息，说不出的感觉。他低头一看，正是刚才喝得晕晕乎乎还跟着瞎起哄的女人，不禁皱了皱眉，将她从怀里拉出来：“小姐，你喝多了。”

“哈哈，秦朔。”她扒拉开他的手，再一次扑了上去，大概是酒劲上来，哼唧声渐渐变了音调，听起来像呜咽。她抽动肩膀，开始趴在他身上哭，鼻子一抽一抽的，双手死死抓着他竖起的衣领，最后哭得嗓子都哑了，嘴里含混不清地叫着，“秦朔，我难受。”

“啍……”胤阳冷笑，“伤情伤傻了。”

“秦朔。”

“禽兽？”



“秦朔。”

“哦，禽兽。”让一个女人哭成这样，确实够禽兽的。  
车宇为难地看着胤阳：“喝多了啊。”

“嗯，没酒量，还逞强。”

车宇说：“你别让她趴着，当心一会儿吐出来，白瞎了我的龙舌兰。”

“……”

胤阳伸手去拉她起来，她哭着挣扎，沾了鼻涕眼泪的手黏糊糊的，刚放开他的衣领又去抱他的脖子，黏黏地蹭了他一身。胤阳微微皱眉，伸手扳过她的脸，逼她睁开眼睛：“笨女人，看清楚，我不是你的禽兽。”

“嗯？”她满脸泪痕，抬手要摸他的脸，样子居然有些可怜，“你是？”话音没落，哇的一声，一大口秽物翻涌而出全吐在胤阳身上。

胤阳想躲都来不及，一股刺鼻的味道迎面扑来，直叫人作呕。他有些生气，刚刚是眼睛被泥巴糊住才会觉得她可怜。他一把将她揪起来，怒不可遏地看着她，她脸色苍白中透着红晕，双眼迷离，半梦半醒地盯着胤阳看：“呃，好受多了。”

“……”

好，很好！

车宇也愣住了，不可思议地看着方洵像刚孵化出来的小鸡一样，惨兮兮地被胤阳拎在手里，不禁为她捏了一把汗。女人，你竟然吐了胤阳一身！你真的吐了胤阳一身！我靠，女人，干得漂亮。

从“自由空间”出来，已经凌晨一点。

车宇借口自己走不开把方洵丢给胤阳，又说这女人有胆子吐他一身，不能这么便宜了她。胤阳居然觉得很有道理，于是半拉半抱地把方洵拖出酒吧，打开车门，然后丢小鸡一样往后车座一扔，完事。

“砰”的一声，方洵只觉得后脑勺撞到什么硬物，大面积的钝痛感噌噌往上冒，她哼唧着坐起身，伸手去拉胤阳的胳膊：“疼。”

胤阳扭头看了她一眼，哦，是撞在车门上了。

“忍忍。”

方洵扁着嘴，一副委屈模样，又趴下去。

“呵呵，还挺听话。”胤阳好笑地看着她，“听话的女人，你是怎么被一只禽兽甩了的啊？”

她似乎没听懂，在已经完全不转轴的脑子里用力想了好一会儿，突然觉得胃里一阵翻江倒海的难受，她猛一捂嘴，做出要吐的表情。

胤阳上去捂住她的嘴巴，恶狠狠道：“你要是敢吐出来，我就把你丢大街上。”

她看了他一眼，好像听明白了，点了点头，喉咙咕噜两下，涌出来的东西又咽了下去。

“.....”

胤阳皱皱眉，果断拿开自己的手：“我知道你是怎么被甩的了。”

路上没什么车，只有马路两旁的路灯静静地亮着，胤阳开足马力，飙到一百二十迈，带着醉醺醺的方洵疾速奔在沉寂的午夜街头，路口等红灯的时候扭头看了她一眼，难怪这么安静，这家伙睡着了。

直到车子开进地下车库，停好车，解开安全带，拉开后车门，胤阳伸手推了推睡得昏昏沉沉的方洵：“下车。”

她模模糊糊地嗯了一声，没动。

胤阳只能弯下身去抱她，一手托着她的腰，一手托着她的头，避免她再次撞到车门上。

“酒品这么差，难怪禽兽不要你。”

好像听懂了他的话，方洵含含糊糊地骂了一声，然后趴在他怀里，又开始哭。

胤阳觉得自己没办法了，女人天生就会哭，不管认不认识都能哭得男人心里抽抽，管她吧觉得自己没事找事，不管她吧又觉得自己丧心病狂。胤阳最终还是没狠下心，稍一用力把她整个人扛在肩上，锁了车门走到电梯口，按亮按钮。

“呃，难受，晕，晕。”头朝下的姿势让她头昏脑涨，但显然已经不能清楚地表达她想让胤阳把她放下来。

胤阳也没有意识到她的需求，抬手拍了下她的屁股：“老实

点儿。”

几瓶生啤加冰，又灌了大半瓶烈酒，这会儿酒劲上来，她浑身燥热，太阳穴都跟着突突地跳。两具身体贴合，胤阳也能感到她身体滚烫，又摸摸她的额头，也烫。

开了锁，进家门，胤阳将她使劲往沙发上一丢，准备换身衣服。她突然抓住他的手，不知哪儿来的力气，一把就把他拽倒，直接压在了自己身上，滚烫的双手抱着他的腰，眼睛半睁半合地傻笑：“秦朔。”

他的眼神有些冷淡，看着她，没动。她脸色发白，两颊却红得厉害，目光缥缈迷离，眼底却有着小女孩的任性和天真，抱着他的双手在他腰上来回游动，掌心的热度不断传递到他身上，通过血液蔓延，一直到喉咙口。他猛地按住她不安分的手，她咧着嘴角笑。慢慢地，他眼里融上一层暖色，嘴角扬起，是一个美妙的弧度。他俯下身，嘴唇贴近她发烫的脸：“禽兽？既然你想要，我勉强做一回去吧。”

方洵醒来时，窗外阳光正好，暖色光晕透过落地玻璃窗在她身上洒下淡淡光影，却有些灼痛刺眼。她抬手挡了挡，在床上伸了个懒腰然后挣扎着爬起，靠在床头揉了揉太阳穴。突然感到哪里不对，方洵一个激灵，急忙低头看看自己，光着？她蓦地瞪大双眼看向四周，宽敞明亮的房间，简洁大方的摆设，灰白的色调空间，落地窗前盛放的君子兰，地上还丢着男人的衣服……

三秒钟后，一声急促的惊叫划破宁静的空间，叫得地板都抖了三抖：“啊——”

外面突然传来极轻的脚步声，紧接着房门被轻轻推开，方洵懊恼地抓着头，目瞪口呆地看着一个身形高大的陌生男人出现在她眼前。他光脚踩在地板上，黑色的休闲长裤衬出他岩石般结实紧致的修长双腿，上身随意穿了件白色衬衫，散漫地系着两颗扣子，露出他线条流畅肌理分明的锁骨和大片蜜色肌肤。微微湿润的短发柔软而服帖，停在发梢处的水珠顺着耳垂滑落，流过他棱角分明的脸部

轮廓，滴在他衣襟大敞的前胸上，衬得左耳上一枚小巧精致的黑色钻石耳钉越加妖异而闪亮。他一脸闲适地靠着房门，一边接听电话一边对着她做了个噤声的动作，再见她一脸迷茫，嘴角微微扬起，对她笑了笑。

如果不是以这样尴尬又莫名其妙的方式相见，方洵发誓她一定会被眼前的美景迷惑。可现在她完全没有心情欣赏，一脸呆愣地看着男人挂掉电话，然后“不怀好意”地朝她走来，嘴角的那丝诡异的笑越发让人心里疼得慌，声音有着刚刚醒来的低沉沙哑，却极具魅惑：“醒了？”

她突然打了个冷战，急忙将被子往上拉了拉，将自己全身遮得严严实实，声音抖得都分不出音调了：“你是谁？这是哪儿，我怎么会在这儿？为什么我没穿衣服？”

他将手机丢在一边，不深不浅地笑了下：“头还疼吗？”

方洵摇摇头：“我们不认识啊。”

他慢慢探上前，饶有兴致地看着她，笑容是令人猝不及防的邪魅与诡异：“我们当然不认识，不过很快会成为熟人，因为从这一刻起，我是你的人了！”

方洵感到自己的身体一僵，整个人仿佛跌入漆黑冰窖，又冷又无措，随手抓起床上的枕头丢过去。

“谁要你成为我的人啊？我昨晚明明跟朋友在一起喝酒，怎么会在这里？”接着想起什么，她猛一激灵，喝酒？她记得昨天跟几个朋友到了酒吧，叫了几瓶啤酒，还喝了几杯白的，散场的时候已经十二点多了，她想着把最后那点儿喝完再走。之后她看到有人吵架，她好像吐了，而且吐在了谁身上，再然后呢？

方洵懊恼地抱住头，双手用力地揪着头发，后面又发生什么了？怎么会跟陌生人走的？怎么会被扒光衣服……该死的不记得了，一点儿都不记得了……

胤阳坐在床沿，一脸闲适自在的表情：“想起来了吗，昨晚你喝多了，死皮烂脸求我带你回来的。事情已经发生，现在才后悔太

晚了？何况，我也不是随便什么人都往家里带的，既然带你回来，你又对我做了那种事，就要对我负责。”

方洵觉得要被他气哭了，她抓着头发，哭笑不得地看着他裸露的结实健硕的上半身，胸肌腹肌肱二头肌，心想就你这块头我能把你怎么样啊。但她不知道是不是真的被占了便宜，事情到了这一步，只能是一笔糊里糊涂的烂账。

方洵深深呼出一口气，眼圈都红了，却努力压抑颤抖的嗓音，故作镇定道：“我……我的衣服呢，把我的衣服给我。”

胤阳为难地摇摇头：“我只负责给女人脱衣服，不负责穿衣服。”

方洵强忍住一脚踢上去的冲动，咬着牙红着眼睛看着他：“你不是要我负责吗，那就先把衣服给我，等我穿好衣服，我再负责。”

胤阳扬起嘴角，又是那种暧昧的笑容：“好。”说完转身走到客厅，将沙发上的衣服捡起来丢到卧室的床上。

在一边看着她笨手笨脚地躲在被子里将衣服穿好，他突然扬起眉头，重复道：“对我负责。”

她恨恨地瞪了他一眼，瞬间变了脸色：“我对你负什么责啊？我什么都不知道，我喝多了。”

“你当然喝多了。”他伸手过来要摸她的脸，“不然也做不出昨晚那么疯狂的事。”

“啊啊啊……”方洵打掉他的手，“不要再说了。”

“为什么不能说？”他捂着被打痛的手，表情居然有些委屈，漆黑的眼睛扫了扫她，突然开始动手解衬衫扣子，然后在她面前毫无羞耻感地一把扯下，露出自己的半个肩头，“看你把我咬得。”

方洵瞪大眼睛，难以置信地看着他左侧肩膀上的齿痕，由于咬得用力过猛，齿痕边缘已经有些红肿，微微渗出血丝，她咽了口唾沫，没底气地反驳：“那个，不是我。”

胤阳微一皱眉：“不承认？”他微微眯起眼睛，火热的目光自上到下来回打量她，直到将她看得满脸通红、浑身发热，他低声笑道，“那么，我让你重温一下。”说完就要上来抢她的被子。

方洵吓得一脚踢过去，他闪避不及，险些被她踢下床。她趁机从床上跳起，将被子用力掀起压在他身上，光着脚就往外跑。他起身扯掉被子，在她跑出大门前一把拽住她，一脸的愤愤和不甘：“你还真狠心啊，知道昨晚我带你回来有多不容易吗，被你吐了一身，回来又是洗澡，又是给你换衣服，你居然做完了拍拍屁股就想走，真是最狠妇人心哪。”

方洵用力挣开他：“那你到底想怎么样？”

他挑眉一笑，嘴巴慢慢凑近她耳朵，在上面轻轻吹了口气，那声音嘶哑魅惑得叫人全身发麻：“我从来不做无偿服务，你说，我想怎么样？”

方洵顿时傻了，一偏头正对上他看着自己。他眼睛细长，眼尾微微上挑，一双十足的桃花眼，波光不经意地一转，让你感觉荡漾在他眼里的盈盈春水就要流淌出来。这样美丽而诱惑的一双眼睛，内心居然是这么一副臭德行。

方洵往后退了两步，离他远了些，然后逼得自己冷静下来，大脑开始飞快运转，努力回想着他说过的每一句话并作出合理联想和假设。酒吧，男人，只会给女人脱衣服，不做无偿服务，她猛地想起昨晚有人吵架，好像谁在她面前说了一句“我是出来卖的”。她心里咯噔一下，猛地抬头再次看向他，那张帅得不像话的脸，那暧昧的目光、扬起的嘴角、完美健硕的身材……方洵捂住嘴巴，惊愕得说不出话。

少爷！

方洵腿一软差点儿跪在地上，喝个酒而已，怎么会发生这么大的事，跟了个少爷回家，妈呀！妹啊！报应来了，报应来了！

她捂着嘴巴，不可思议地看着眼前的人，早知道左耳戴耳钉的男人十个有九个不正常，怎么这么倒霉就让她碰见了呢？方洵傻愣了半晌，然后认命地掏出钱包，哆哆嗦嗦地从里面摸出一百块钱。

胤阳低头看了看她拿在手里还犹豫着要不要给的红票子，沉默了下，突然说：“就这点儿？昨晚你喝酒的钱，也是我付的。”

方洵觉得脑袋更大了，想了下，从包里又摸出五十。

胤阳皱皱眉，没接：“你以为你喝的是北冰洋啊。”

方洵咬着嘴唇，觉得不能再被侮辱，一狠心把钱包里仅剩的一百块钱也掏了出来，一甩手摔在男人脸上：“二百五，不能再多了，你也就值这个价。”说完捂着心口头也不回地跑出门。

胤阳从地上捡起钱，居然十分认真地数了数，然后好笑地望着门口：“敢摔我？还是拿二百五十块摔我？好啊，好啊，你等着！”



// 如果我们相爱，  
就是为民除害 / ...



方洵在S大学读研一，二十二岁，水瓶座，属于疯疯癫癫爱玩爱闹的类型，学习不太用功，好在脑子比较灵活，记忆力超群，临时抱佛脚的功力十分老练深厚，这一点她的导师汉语言文学大师胤教授都忍不住点头称赞。他教书二十年，带过那么多届学生，真是再没有哪个人比方洵还没心没肺，但每一次考试运气都好得没话说。所以每逢考试胤教授都十分郁闷，因为她考得不好他要揪心，考得好他更揪心。

平时除了上课，她就是写写言情小说，虽然反响平平，通常从街头扑到巷尾，架不住她心态好，一百万字的大长篇没两个人看还能乐此不疲地奋战到完结。后来有个善良的小天使爱心泛滥给她写了篇长评，投了上百颗雷，叫她狠狠感动了一把，之后才知道小天使是她大学同学兼死党，人称周公子的豪门少爷，不要脸的富二代周阔。

她现在不愿提周阔，因为太丢脸，他们同一年考上汉语言文学专业的研究生，才读了半年，周阔便带着本校大一新来的小学妹私奔了，到现在整整消失了一个月，音信全无。胤教授每天在课堂上点名时都十分忧郁，开始还念念周阔的名字，幻想着会有意外惊喜，后来干脆放弃。

方洵一手撑着头，一手夹着支笔塞在嘴里咬，脑子里浮现的都



是今天早上自己在一个陌生男人面前没穿衣服，还被他调戏的画面，越想越觉得羞耻，无法忍受。胤教授捏着粉笔头在黑板上写字的工夫，方洵眼前突然飞来一张字条，龙飞凤舞的几个字，笔锋十分刚劲霸道：“老娘头疼得厉害，你昨晚没事吧，几点到家的？怎么一脸颓废？”

在英明而伟大的胤教授眼皮子底下还敢丢字条的人叫欧阳绿夏，人长得端庄，看起来是个十分安静内敛的姑娘，但无奈有一颗比爷们还爷们的心。她丢了字条之后又对方洵比了个手势，见方洵没反应，又丢过来一张：“你脸怎么这么红啊？”

半分钟后，欧阳大人收到来自前方的回信：“被人煮了。”

好不容易挨到下课，方洵抓起书包就飞奔出去，今天一整天心情糟透了，脑袋里一团糨糊，她需要出门去转换一下心情，重塑信心。

坐在公交车最后一排的角落，方洵透过窗户看外面的景色。这个时间路上人不多，但是脚步匆匆，在这座繁华而忙碌的城市，很少有人可以真正静下心来，好好看一看身边的景色。每个人都是一路匆匆，眼睛只看向终点，忙着奔走，忙着路过，也忙着错过。

公交车停在繁华地段的十字路口，方洵盯着窗外的眼睛突然一亮。她看到了什么？早上被她摔了二百五十块钱的少爷竟然在当街拉客。只不过这回拉着的是一个四十来岁的女人，画面多少有些违和感。这女人看上去一脸富贵，瞧那圆润的大脸盘、风韵犹存的身姿、精心设计的高贵发型、亮瞎她狗眼的蓝宝石项链、价值不菲的包包。这女人从上到下都彰显出两个字——有钱！

女人拍拍他的肩膀，又凑过去在他耳边低语几句，举止十分亲昵，之后对他摆了摆手，拿出车钥匙启动了一辆白色宾利，表情十分恋恋不舍，恨不得一步三回头。而他站在原地，双手插进风衣口袋，看着那辆车开远，脸上竟有些淡漠神情，与早上那股子邪肆且禽兽不如的气质迥然不同。不过可以理解，要面对一个比自己大这么多的人，从心理上来讲确实有些难以接受。其实平心而论，他的相貌十分俊朗，身姿挺拔，静静站着的时候有种疏离的冷漠气质。在他身上看不出一点儿脂粉气和讨厌的娘娘腔，即使是挑起眼角与她调